

《2023刑事學策進基金春季學術研討會》

日期：2023年4月15日（星期六）13:00-17:00

地點：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霖澤館7樓第1會議室

主辦單位：公益信託刑事學策進基金、群勝國際法律事務所、臺大法律學院刑事法學中心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PMLBA 學程

時間	議程
12:30-13:00	報到
13:00-13:10	研討會致詞 王皇玉院長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
	第一場次 經濟刑法與基本刑法原則
13:10-14:40	主持人 李茂生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 題目 證券交易法之有價證券定義與罪刑明確性原則：以連動債為中心 報告人 歐陽弘律師兼所長、顏士程律師（群勝國際法律事務所） 與談人 許恒達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 楊岳平副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 黃士軒副教授（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） 主持人5分鐘、報告人30分鐘、與談人10分鐘、提問與回應25分鐘
	14:40-15:10
15:10-16:40	第二場次 經濟刑法中的構成要件解釋
	主持人 李茂生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 題目 銀行法違法吸收資金罪之解釋適用界限——以近期判決動向的檢討為中心 報告人 簡至鴻助理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） 與談人 王正嘉教授（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委員／國立中正大學法律學系） 謝煜偉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PMLBA學程主任） 林琬珊副教授（私立天主教輔仁大學法律學院） 主持人5分鐘、報告人30分鐘、與談人10分鐘、提問與回應25分鐘
16:40-17:00	綜合座談
	主持人 李茂生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）
17:00	散會

報名網址與QR code：<https://forms.gle/zRwNisUf5yJnWTz3A>

聯絡人：李助理（信箱：r10a21055@ntu.edu.tw）

* 本次研討會可抵大學部、碩博班學習時數



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
COLLEGE OF LAW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



群勝國際法律事務所
BRAIN TRUST INTERNATIONAL LAW FIRM